

盈江县平原镇柑橘种植示范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盈江县平原镇柑橘种植示范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盈江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盈发改农经复〔2024〕116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盈江县平原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政府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盈江县平原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本项目属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旨在通过建设道路和其他相关设施，提升盈江县平原镇新莲村柑橘种植基地的生态种植水平，促进当地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2 招标范围：新建产业道路:13.39公里主要工程内容为:20cm厚C30普通混凝土路面47855平方米;20cm天然砂砾石基层24680平方米;10cm天然砂砾石基层·14810平方米;20cm厚培土路肩11680平方米;挖路基土方30600立方米。新建提水系统主要工程内容为:多级不锈钢泵(成套型)4套，新建灌溉管网及控制系统主要工程内容为:架设HDPE给水管20公里，新建田间灌溉及打药系统主要工程内容为:架设PE灌溉管10公里;安装压力补偿微喷头8万个;打药系统(成套型)3套。新建地埋式50立方蓄水池1座。新建灌溉深水井1座。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3 总投资：约900.00万元。

招标规模：约900.00万元。

2.4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盈江县平原镇新莲村二村一二组。

2.6 项目实施时间：2024年6月-2024年12月。

2.7 其他：质量标准：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及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和地方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要求：注册建造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

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项目经理提供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职称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具体数量）个标段。

3.4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5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6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取消其投标资格。

3.8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9 其他：（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2020至2022年（或2021至2023年）经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2019年以后成立的公司按成立公司后一年提供审计报告，例：2021年8月成立的公司需提供2021年、2022年（如有）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以此类推；（新成立公司按成立的月份提供）。

（4）信誉要求：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被项目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列入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未在盈江县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信用奖惩名单中存在不良行为，未在全国范围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或计入当地公共资源交易

“黑名单”的，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人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否则否决其投标资格。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以上信息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的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以上信息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的查询结果为准。

关于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说明：招标人（采购人、出让人、竞卖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相关信息，且查询行贿犯罪档案对象仅为中标人（中选人、成交人）；若经招标人查询存在行贿犯罪情形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其他资格的应详细明确，且不得违反相关规定和强制性条款）。

（5）本项目实施期间，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按云政发【2015】57号文执行压证施工制度；本项目实施期间，未经发包人书面允许，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6）拟派项目组成员中须包含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A证、B证及C证人员，三类安全生产考核人员不得重复、不得为同一人；

（7）投标人有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期之间任意3个月的社保、税收的缴纳凭证的原件扫描件）；

（8）委托代理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出具社会保险证明；证明为加盖社保部门公章的原件扫描件；

（9）投标人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审查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

（10）投标人近三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驱逐，或者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一名，公路类或市政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职称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并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必须长驻施工现场，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

理人员（提供承诺书）；（2）其他管理人员：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标准员、资料员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需注册在本单位，提供岗位（上岗）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5月30日至2024年6月5日 [详见附件盈江县平原镇柑橘种植示范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登录德宏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dh>），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电子商务标招标文件，格式为PDF，即工程量清单、图纸）；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德宏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电子商务标招标文件，格式为PDF，即工程量清单、图纸）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6月19日09时00分 [详见附件盈江县平原镇柑橘种植示范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其他：根据昆政务笈【2021】2号文规定，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德宏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dh>）注：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dh>）及附件。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投标人登录德宏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dh>），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

标结果无异议。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德宏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ynggfwppt-home-web/#/homePage?page=dh>)、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发布公告的所有媒介名称)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盈江县平原镇人民政府</u>	招标代理机构:	<u>云南城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u>
地 址:	<u>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盈江县平原镇永盛路 48 号</u>	地 址:	<u>云南省德宏州盈江县欧风俪墅 11-6</u>
邮 编:	<u>/</u>	邮 编:	<u>/</u>
联 系 人:	<u>管国仙</u>	联 系 人:	<u>江俊霖</u>
电 话:	<u>0692-8182607</u>	电 话:	<u>15025102621</u>
传 真:	<u>/</u>	传 真:	<u>/</u>
电子邮件:	<u>/</u>	电子邮件:	<u>/</u>
网 址:	<u>/</u>	网 址:	<u>/</u>
监督部门名称:	<u>盈江县农业农村局</u>	联系电话:	<u>(0692) 8180259</u>
	<u>盈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u>		<u>(0692) 8108568</u>
	<u>纪检监督</u>		<u>(0692) 12388</u>

